

江苏恒茂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清洁生产审核

公 示

（公示时间：2022 年 4 月 6 日）

为保护和改善环境，同时也为了提高公司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污染物排放，我公司自 2022 年 4 月开始全面启动清洁生产审核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清洁生产审核办法》及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公布省 2022 年第一批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名单的通告》（苏环办〔2022〕56 号）的要求，现将我司相关信息公示如下，请社会各界对我司实施清洁生产审核的情况进行监督。

企业名称(盖章): 江苏恒茂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田永林	联系人电话: 15295229598	
企业所在地	泰州市姜堰区顾高镇顾高工业集中区		
使用的有毒有害原料	名称	数量 (t/a)	用途 (生产使用工序)
	废矿物油	20000	原辅料
	废白土	10000	原辅料
排放的有毒有害物质 (有组织排放)	名称	数量 (t/a)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0.988	20
	SO ₂	0.416	50
	NO _x	0.406	50
	非甲烷总烃	0.783	60
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	公司项目装置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 储罐油泥、沉降杂质、废陶瓷膜、废活性炭、检修油泥、隔油池废油、污水处理污泥、废包装袋、废油桶, 其危废代码分别为 900-249-08、900-213-08、900-041-49、900-039-49、900-249-08、900-210-08、900-210-08、900-041-49、900-041-49, 公司建有危险废物仓库, 以上危险废物均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江苏盈天化学有限公司妥善处置。		
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 2020 年 05 月 30 日在泰州市姜堰生态环境局备案。		

